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类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财政部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(甘泉县残疾人联合会)的(2026年残疾人托养和 照护服务)采购活动,服务的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2026年残疾人托养和照护服务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: 承接企业为(陕西亭林青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),从业人员10人,营业收入为53.01万元,资产总额为17.61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 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 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 陕西亭林青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6年6月16日